

想违章的 先来看看成本

交巡警推出“违法量化教育”，旨在变司机被动接受处罚为自觉遵章

□晚报记者 徐富盈
实习生 王阳

本报讯 “闯红灯=经济处罚+扣3分+损失时间+心情不顺畅(可能会影响到工作)+事故隐患；交通违法=行政处罚+时间损失+事故隐患+影响交通+影响城市形象+自己心里难受……”昨日，交巡警二大队针对各交通违法等现象，在全市首次推出“交通违法成本计算法”。

昨天10时许，在中原路工人路口，驾驶员余女士驾车经过时，因为违法变道，被交巡警二大队的民警拦下，民警马磊敬礼示意余停下，并对余说：“我们正在向驾驶员推广‘交通违法成本计算法’，您刚才违法变道了，不仅要被罚款，您还要去大队接受处理，需要耗费时间和汽油；我知道您接受了处罚，心里一定不舒服；您的行为属于典型的故意行为，这

样的交通违法行为也给其他市民造成不好的影响；还有，这么多车都在排队，您一个人变更车道逆行，也会给其他交通参与者带来交通隐患……”一番推心置腹的解释，余女士感受很深，心服口服地接受了处理，并表示今后一定遵章行驶。

现场的郭新营大队长告诉记者，民警值勤时处罚不是目的，关键是在纠正违法的同时，能教育司机。在以前，民警在处理交通违法时，很多司机虽受了罚，但心里有抵触情绪。“我们通过借鉴外地经验，决定采取民警纠正违法的‘量化现场教育’，通过等方式，让司机真正认识到，因为一次交通违法，带来大量相关负面效应。这也能缓和民警执法给司机带来的不快。希望违法司机理解：个人一次违法，不仅仅是经济上的损失，相关成本大得多。”

线索提供 杨天舵



孙昱 图

自杀，只会留下伤痛

目前，自杀已经成为全世界共同关注的公共卫生和社会问题。在中国，自杀是全人口的第五大死因。在昨天，就有一位巩义的张先生，因为妻子生了龙凤胎，使他感觉生活压力太大，两次试图自杀，而被妻子送到了郑州市精神病防治医院进行治疗。要自杀的还有一位老太太，自杀原因是无法接受儿子与儿媳离婚的事实。也许自杀的原因有很多，但想得最多的是从此“一了百了”、“从此解脱”。可是，死，真能一了百了吗？有哪一个自杀的人不是给他的后人、亲友留下一肩沉重和痛苦的担子？

本报记者 徐富盈 实习记者 刘涛

生活压力大，刚得到龙凤胎的父亲想自杀

昨日10时，一位男子被妻子送到郑州市精神病防治医院，到心理科接受咨询和治疗。这位张姓男子的妻子冯女士介绍，半个月前，她生下一对龙凤胎，一家人当时都很高兴，但丈夫整日地唉声叹气。“其实，在两个月前我检查出是龙凤胎时，他就开始失眠，脾气变得非常暴躁，对我说家庭压力会太大。到孩子生下后，他不管不顾，见谁都躲。”冯女士边说边叹气。“因为他晚上睡不好，一次

差点被单位开除。前天晚上，他两次要自杀，我们一家人把他劝了回来。看着他天天心事重重，我就和家人一起，带他到这里，叫医生看看他心理是不是有病。”

郑州市精神病防治医院心理科大夫李平安开出的治疗“处方”：这是典型的“男性产后抑郁症”。在以前，这种病的患者主要是产后的女性，但近两年，男性患者的数据也明显增加，主要是由心理原因造成的。首先，患者自身心理素质不好，经

常会产生自卑感，严重的话就会有自杀的念头。其次，产后夫妻双方没有进行必要的沟通，加重了心理负担。最后，就是生活压力尤其是经济方面的压力大。这3种原因很容易让“新爸爸”们患上产后抑郁症。

这种病重在预防，当爸爸的要有自信，相信自己能够解决一切困难。在繁忙的工作中学会放松，缓解压力，夫妻间要相互勉励，多给对方关心和理解。夫妻都要学些孕育知识，共同维护一个完整的家庭。

有点想不开，儿子离婚后的老太太要轻生

昨日13时许，记者赶到华山路与中原路交叉口北侧的正大公寓6号楼前，消防队员正把安全气垫吹起。在该楼3单元6楼，一位老太太骑在6楼南侧的阳台上，不停哭着做跳楼状。交巡警二大队民警宋治国忙得跑上跑下，以最短的距离，劝老太太不要想不开。民警告诉记者，老太太把自己反锁在屋内，他们叫了20多分钟了，老太太一直不开门，他们已把老太太的女婿和女儿叫来，但女婿和女儿一时也没有把老人劝

下楼。

现场的巡防队员李勇告诉记者，这位老太太本来不是这个小区的住户，她是前不久搬到女儿和女婿的住处，老太太原来和儿子儿媳住在北边家属院内。“前几天，老太太的儿子和儿媳离了婚，老人很伤心，因为她多次劝儿子与儿媳和好，但最终两人还是离了，接下来他们住的房子就成了问题。老人无法接受事实，就搬到女儿家里来住，但她总觉得这里不是自己的家，但无处可去，她就动了轻生的念头。”

线索提供 李先生

经过交巡警30分钟的劝说，13时10分许，老太太终于被民警劝下。

民警开出的治疗“处方”：倾向于自杀的老人，大多孤立无助，社会交往少，与周围直接的人际关系常发生冲突，经常丧失已经建立的人际关系，新的社会环境使他们感到不适，导致社交性焦虑和逃避社交的行为。这就需要做儿女的平时多劝老人，多和老人沟通交流，以免发生不该发生的悲剧。

搜狐、新浪网友谈自杀精彩语录：

爱的力量 发表于2007-01-25 17:15 死是一种选择，但不是唯一的。

深蓝精灵 发表于2007-01-25 22:19 如果一个人连死的勇气都有，难道还害怕活着吗？

平凡 发表于2007-01-25 23:31 如果死亡能解决问题的话，这个世界上早就不会有人了。

泪心 发表于2007-01-08 08:23 死是最没出息的做法！

布衣人家 发表于2006-12-09 12:47 人应该为自己活着，好死不如赖活着。

自由自在 发表于2006-03-28 16:10 自杀就是不负责任！

需要理解 发表于2006-03-28 17:51 我个人觉得这是对自己、家庭和社会的一种不负责的态度！

■《情侣2万元卖掉亲生子》追踪

买主为养子请了俩保姆

孩子生父已被关押，孩子生母是否受惩罚，检察机关正在调查

□晚报记者 张华

本报讯 2006年12月19日，本报A16版刊登情侶晓东和小云，为分手卖掉亲生儿子的事情。今年1月28日，金水警方经过努力，顺利找到已被卖掉8个多月的宝宝，归还给小云，而视宝宝为亲子的买主宋女士，不但给孩子请了俩保姆，还给孩子买了十几万元的保险。

警方一路追踪到濮阳，买主根本不露面

昨日下午，金水分局刑侦三中队队长丁二留介绍，元旦前夕，他找到第一中间人李某，李供述说孩子已经被卖到濮阳，随后又根据第二中间人张某提供的线索，找到中原油田的职工宋女士夫妻俩，他们正是买主。

民警随后来到中原油田，与该单位保卫处联系，单位说宋女士因患癌症，已经很长时间没上班了。后来单位说联系到宋女士本人，一直说来与民警见面，但始终不见人影，民警去其住的地方查看，发现宋一家已搬离了原住址。

买主给孩子上了巨额保险

回到郑州后，民警又与当地警方联系，几天后，当地警方确定了宋女士的住处，民警立即再次赶赴濮阳，没有与其单位联系，直接到辖区派出所寻求帮助。

“孩子不在家，在亲戚家。”在当地派出所，民警终

于见到了买主宋女士，宋女士说自己只有一个女儿，由于自己患病，无法再生育，但是一家人又非常想要一个男孩，所以就托人花钱买了个儿子。宋女士说自己对孩子视如己出，为了好好照顾孩子，家里一下子请了两个保姆，还给孩子上了十几万元的保险。

最后，宋女士答应会把孩子交给金水警方，但必须处理一下孩子的保险，约定几天后到郑州归还孩子。

买主想继续抚养孩子，孩子生母答应又爽约

1月28日，宋女士如约来郑州还孩子。在刑侦三中队，看着自己精心照顾8个多月的孩子就要被抱走，宋女士很伤心，与小云商量，说如果愿意，孩子交给自己抚养，自己在濮阳帮小云找份工作，小云可以随时来探望孩子，小云答应了，说先去宋女士家看看情况，如果条件好的话，就转让自己的抚养权。可就在他们离开该中队后，小云说孩子姥姥非常想念孩子，抱着孩子就跑了，宋女士的最后一丝希望也破灭了。

据民警介绍，目前小云的男朋友晓东因涉嫌拐卖儿童，已被关押，而小云是否涉嫌拐卖儿童，检察机关还在调查，若调查结果属实，孩子已经2岁多，已经过了哺乳期，小云也逃脱不了法律的严惩。

线索提供 丁二留